

第 4 章

環境保護對策與綜合環境管理 計畫之檢討與修正

第4章 環境保護對策與綜合環境管理計畫之 檢討與修正

4.1 環境保護對策之檢討與修正

整體而言營運階段環境影響與原環境影響說明書評估結果除用水量、污水量、廢棄物及交通衍生量與前次核定內容有部份差異外，大部分環境影響因子與前次核定內容(第一次差異分析報告)相同，故環境減輕對策維持除修正以下項目外，其餘與前次核定內容相同。

一、用水量

本次變更依實際需求調整，用水量約 1,905.4CMD，用水量較前次核定內容小，約減少 190.6CMD。營運期間本計畫用水量將洽請自來水公司供應，並不會抽用地下水，因此無水權問題。

二、污水量

本次變更依實際需求調整，污水排放量約 1,524.4CMD，排放量較前次核定內容小，污水排放量減少 143CMD。其污水未來將接管排入建國路次幹管集污系統，對環境不致造成不良影響，與前次核定內容差異輕微。

三、廢棄物

本次變更依實際需求 9,329 公斤。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將採回收方式處理，非資源之廢棄物將委託臺北市合格之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清運處理，對臺北市整體垃圾處理應不致產生影響，與前次核定內容差異輕微。

四、交通衍生量

本次變更在衍生車旅次，合計平日晨峰進入車旅次減少 0.5%，假日尖峰離開車旅次減少 0.3%；在衍生人旅次，合計平日晨峰進出均減少 0.1%，平日昏峰進出均減少 0.1%，較前次核定內容衍生交通影響差異略為減小。

4.2 綜合環境管理計畫之檢討與修正

一、前次核定內容(第一次差異分析報告)

(一)營運階段

1.環保組織

本計畫開發單位為統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後環境管理工作將由統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依法成立大樓管理委員會，及提撥基金供

管理委員會辦理各項作業之需，並由委員會成立相關環境管理小組負責執行大樓之環保事項，本計畫大樓未來若完成百貨商場招商，有其他商業團體進駐，則邀請其參與管委會之運作，營運後環境管理組織成員原則上由施工期間環境管理小組成員續任，另於各商業團體進駐後另遴選或聘任專業人員組成，以確保各項業務之交接。

2.計畫要點

- (1)環境影響說明書承諾應辦環保事項
- (2)處理民眾申訴案件，環保事項民意溝通
- (3)環保法規及技術資料蒐集及宣導
- (4)大樓環保設施之操作維護
- (5)防災及緊急應變措施之研擬與演練
- (6)環保工作之執行

3.執行作業要點

本計畫營運後，將有統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相關企業及其它商業團體進駐，因此，統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將於本計畫大樓營運前依法成立本計畫之管理委員會，並提撥經費供辦理相關業務，待其它商業團體陸續進駐後，將邀請其加入管委會之運作，本大樓管委會將於其下籌組環境管理小組負責各項環保工作之執行，包括環保主管機關追蹤考核或處理民眾申訴案件、民意溝通等，均由大樓管委會共同負責協商辦理，以確保各項環境保護措施之執行及落實。

(二)環境監測計畫

為確實掌握本計畫在營運階段對於附近區域環境之噪音及振動、污水排放、交通流量所可能產生之影響，擬定環境監測計畫，其監測項目、頻率及地點整理示如表 4.2-1。

表 4.2-1 環境監測計畫表

項目	階段	營 運 階 段		
	項目	頻率	地點	
放流水 水質	BOD、COD、SS、油脂	每季一次，監測 一年	二站(污水下水道放 流口、油脂截留器)	
環境 噪音 振動	1.Leq、VLeq 2.Lx、VLx 3.Lmax、VLmax 4.Ld、VLd 5.Ln、VLn 6.Ldn、VLdn	第一年每季一次 ，每次連續監測 24小時	松山高中一站	
交通 流量	尖峰小時車輛種類、數 量、服務水準	每季一次，監測 一年	基地週邊道路二點	

二、本次變更

本次變更案由於不涉及環境管理計畫變更，故所有營運階段環境管理計畫及環境監測計畫仍維持與原環說相同，不予改變。